

吉林省财政厅文件

吉财资环指〔2024〕414号

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自然灾害防治 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省自然资源厅：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资环〔2024〕60号）《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2024年中央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特大型地质灾害防治）补助资金分配建议的函》（吉自然资函〔2024〕297号），现下达你厅所属事业单位吉林省地理信息院2024年中央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23万元，具体科目详见附件。另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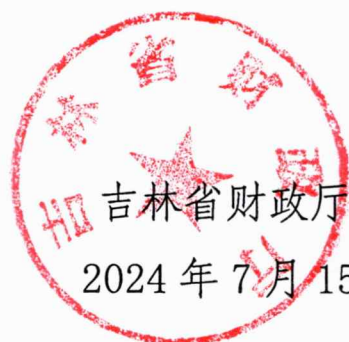
一、本次下达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用于支持

你单位围绕重点区域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和防治能力开展基础测绘工作。

二、请按照有关规定及相关财经制度，加强资金监管和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

三、请按照相关要求，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1. 2024 年中央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表
2. 项目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不予公开

抄送：厅预算处、国库处、监督局，省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财政部吉林监管局。

吉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4 年 7 月 15 日印发

2024年中央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23.00			
1	吉林省地理信息院	自然灾害防治基础测绘项目	19.38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1 差旅费
			1.8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70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18 专用材料费
			1.12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特大型地质灾害防治）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自然资源部	专项实施期	2024年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
中央补助金额（万元）		23		
年度总体目标	支持围绕重点区域800平方千米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和防治能力建设开展基础测绘工作，包括1:10000地形图和影像图、实景三维数据产品的制作更新等相关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10000比例尺地形图和影像图的制作更新	800平方千米
			实景三维数据产品的制作更新	800平方千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1万基础测绘地形图覆盖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经济社会发展、国防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等提供有力支撑的应用案例	1个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础测绘数据信息有效时间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区域受益群众满意度	≥90%